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19/09-1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F/1/2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十九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9年6月19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5時0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劉慧卿議員,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容根議員, SBS, JP  
劉江華議員,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國麟議員,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 S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 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 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黃毓民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缺席委員** : 劉秀成議員, SBS, JP (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李國寶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李華明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劉皇發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霍震霆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李永達議員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梁家騶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 BBS  
葉偉明議員, MH  
譚偉豪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梁鳳儀女士, JP	署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應耀康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
甯漢豪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1
袁詠歡女士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首席行政主任(G)
周一嶽醫生, SBS,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李淑儀女士, JP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
林秉恩醫生, JP	衛生署署長
曾浩輝醫生, JP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梁栢賢醫生	醫院管理局質素及安全總監
陳育德先生,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
黎志華先生	創新科技署副署長
鍾沛康先生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
楊楹博士	香港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署理行政總裁
鮑文先生, GBS, CBE, JP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行政總裁
張念坤博士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行政總裁
譚崇仁教授	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行政總裁
吳嘉名教授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行政總裁
葉文娟女士, JP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2
馮伯欣先生	社會福利署副署長(行政)
吳偉權先生	社會福利署總社會保障主任(社會保障)1
李麗儀女士, JP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房屋)
廖敬良先生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支援服務)2
梁悅賢女士, JP	教育局副秘書長(6)
張淑逯女士	學生資助辦事處副監督(2)

黃敬棠先生	學生資助辦事處副監督(3)
陳維安先生, JP	教育局副局長
鄭鍾偉先生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延續教育)
張忠柟教授	珠海學院校長
江佑伯博士	珠海學院副校長(學術)
朱海山副教授	珠海學院建築學系系主任
鄭建輝教授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附屬學院校長
李紹明先生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物業及設施總監
周家雄先生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物業及設施高級經理
陳卓禧博士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校長
羅惠明女士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設施 管理部主管
黃首健先生	建築設計及研究所有限 公司總監

**列席秘書** : 李蔡若蓮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薛鳳鳴女士 總議會秘書(1)4  
張渭忠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5  
張雪嫻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1  
胡清華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2

---

經辦人／部門

## 項目1 —— FCR(2009-10)29

### 總目37 —— 衛生署

#### • 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

#### 新項目"人類豬型流感防疫注射計劃"

#### 新項目"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防疫注射計劃"

委員會繼續討論這個未能於下午5時結束的上次會議中審議完畢的項目。

2. 黃毓民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把兩個防疫注射計劃合併為單一撥款建議並不恰當。雖然社會民主連線(下稱"社民連")的議員準備支持為長者注射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但他們對動用7億元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建議甚有保留。他認為政府當局對人類豬型流感的爆發反應過敏，以致把某間酒店封閉一星期。在人類豬型流感及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未獲足夠科學證據支持下，政府當局應避免按照疫苗製造商嚴苛而不合理的條款(例如支付"不可退還"保證金的規定)大量訂購疫苗。他認為政府當局應撤回撥款建議，直到大家對人類豬型流感有較清楚的認識時再提出新的建議。

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旨在為選定的目標人口組別提供充分保護，以防人類豬型流感在即將來臨的冬季傳播。對65歲及以上的長者組別來說，當局適宜在注射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同時，為他們注射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因為證據顯示這些疫苗可輔助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減低感染季節性流感和肺炎球菌的長者的死亡率及住院比率。他告知委員，人類豬型流感病毒傳染性高，在各國已導致172人死亡。因此，政府當局需要及時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保護高危人士免受人類豬型流感的感染。

4. 梁耀忠議員批評政府當局以"大包圍"的手法應付人類豬型流感。他提到2003年沙士肆虐期間，當局過量使用類固醇的慘痛經驗，並警告政府當局於大量採購前，必需弄清楚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副作用。鑒於人類豬型流感相對溫和，政府當局仍有時間在這方面作詳細研究及分析。與其一次過大量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審慎行事，"逐步"採購疫苗。

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在制訂現時的建議前，已仔細考慮最新的科學證據和海外國家的經驗。他不同意這個建議是"大包圍"，因為當局選定了特別容易感染人類豬型流感的高危人士為目標人口組別。衛生署署長表示，為確保疫苗質素，政府當局會在招標文件列出必須達到的臨床效應，疫苗亦須加入佐劑及最終取得美國或歐洲聯盟管理當局批准。至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副作用，他相信其副作用會與其他流感疫苗相若，而產生與吉一巴

氏綜合症相關的副作用的機會甚微。臨床文獻顯示，發病比率會是每注射100萬劑疫苗出現1宗吉-巴氏綜合症的個案。鑒於人類豬型流感的死亡率是每1 000宗個案有1人死亡，政府當局接納科學委員會的意見，即注射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優點，足以抵銷其風險。

6. 李慧琼議員認為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供應和副作用存在不明朗因素，她建議政府當局應與其他國家、內地當局和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溝通，以便更清楚瞭解人類豬型流感的傳播情況、疫苗的副作用和不同政府的應對方式。她質疑是否需要於現階段採購大量疫苗，並指出過往的數字反映只有三成人口會願意接受流感疫苗注射。她希望政府當局能以靈活而明智的方式，與疫苗製造商磋商。

7.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一直與世衛、流感專家、這方面的學者，以及疫苗製造商緊密聯繫。雖然不同國家可能會透過不同的手法和策略應對人類豬型流感，香港是從宏觀的公眾健康角度出發，並以高危人士為焦點。當局需要500萬劑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以確保每個有需要的人均可接受疫苗注射。由於時間無多，當局必需迅速訂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

8. 余若薇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推行防疫注射計劃的時間表。據她理解，雖然政府當局的目標是於2009年10月或11月為目標人口組別注射疫苗，但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應要到2009年年底左右，才會獲管理當局批准。由於過往的經驗顯示只有三成人口願意接受注射，她認為假設目標人口組別內所有人士都會出來接受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注射，屬不切實際。因此，當局訂購500萬劑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並不明智。

9. 在注射時間表方面，衛生署署長表示政府當局的計劃是讓某個目標人口組別內的人士(例如長者)注射共4劑疫苗。舉例而言，他們會先在2009年10月／11月注射兩劑肺炎球菌與季節性流感疫苗，然後於年底注射兩劑人類豬型流感疫苗。屆時，人類豬型流感疫苗已獲管理當局批准。政府當局會按照一般的公開招標程序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並會就採購的條款及條件與疫苗製造商進行磋商。余若薇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在招標文件清楚列明人類豬型流感疫苗必須

獲得所需的批准。招標文件亦應容許當局調整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供應數量。

10. 梁國雄議員關注到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採購安排及作用存在多項不明朗因素。他亦擔心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臨床效應會因病毒變種而消失。由於特敏福治療人類豬型流感的藥效顯著，加上人類豬型流感相對溫和，他相信政府當局應等待事情進一步發展，而不是倉卒訂購大量疫苗。他表示，政府當局應考慮撤回撥款建議。

11.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及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回應時表示，採購會按照公平、公開而具透明度的公開招標程序進行。在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這項建議後，招標安排便可啟動。政府當局一般會給予有興趣的疫苗製造商兩至三星期的時間擬備標書。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於2009年年底應可供使用，以應付流感高峰期。為確保疫苗質素，招標文件會有條文列明臨床規定和化學成份。雖然政府當局會致力在最終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數量方面盡可能爭取最大彈性，但成功與否很大程度視乎疫苗製造商的反應。過往，政府當局通常可成功爭取在流感疫苗合約中訂明容許供應量增／減兩至三成。

12. 陳偉業議員察悉政府當局會為兩種疫苗分開招標，他批評當局把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與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納入單一撥款建議的現行安排不合邏輯。鑒於人類豬型流感及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仍存在多項不明朗因素，他認為政府當局未有等待更多臨床實證，便開始採購疫苗，是不負責任的做法。他主張就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和採購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的建議進行分開表決。

13.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回應時表示，採購疫苗受到時間所限。雖然政府當局在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的招標方面有豐富經驗，但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招標文件較複雜，需要較長時間準備。如政府當局未能及時決定採購疫苗，便未必能夠確保在年底前有足夠疫苗供應，而屆時很可能是人類豬型流感爆發的高峰期。陳偉業議員始終認為在未有足夠科學證據的情況下，撥款7億元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是冒險之舉。

14. 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押後這項撥款建議，直至清楚證實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副作用，以及人類豬型流感疫苗取得相關藥物管理當局的批准。

1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解釋，培植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技術與培植其他流感疫苗相同，而病毒抗原是透過把相關類型的病毒注入雞蛋培植出來。由於技術簡單，他有信心人類豬型流感疫苗能夠通過藥物管理當局的評核。鑒於人類豬型流感傳播迅速，政府當局等不及疫苗製造商就疫苗取得管理當局的批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補充，待財委會批准這項財政承擔，政府當局便可着手制訂招標詳情，並會在過程中適當地考慮委員所提出的關注。

16. 潘佩璆議員表示，雖然他完全理解政府當局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時面對的困難及限制，但人類豬型流感疫苗與吉一巴氏綜合症之間可能出現的相互關係使他感到不安。他關注到，根據政府當局文件第7段，在1976年特頓(Fort Dix)爆發豬流感期間，吉一巴氏綜合症的發病比率可以高10倍，即每10萬人接受注射，便有1宗吉一巴氏綜合症的發病個案。他認為政府當局在這方面提供的資料不足以讓委員作出明智決定。他詢問政府當局可否與其他國家的專家及政府積極交流，以期取得更多資料。

17.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解釋，人類豬型流感是一種新病毒，當局難以取得完整的病毒數據。科學委員會已參照現有最新的科學資料及數據，就目標人口組別注射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一事，進行長時間的商議。全球已就高危組別(例如小童、長者及本身有健康問題的人士)取得普遍共識，因為這些人士特別容易受到人類豬型流感的嚴重感染。至於與其他政府討論他們訂購的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數量，他表示部分國家不願意透露詳情。

18. 黃毓民議員對政府當局提交撥款建議的方式深表關注。他重申社民連的議員強烈認為當局應把這項建議分拆，並進行分開表決。他質疑政府當局文件第10段的資料來源，該段指多個國家正採取措施購買及儲備人類豬型流感疫苗。他認為政府當局即將以極高的保費購買一份保單，但保障的成效卻仍然未明。他促請政府當局撤回有關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建議，待有更多科學證據時，方再提交建議。



19.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表示，人類豬型流感疫苗送貨需時數月，因此需要預早訂購。鑒於時間的限制及可能需要與其他國家競爭，他要求委員支持現時的建議。

20. 余若薇議員詢問財委會能否就分開表決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與肺炎球菌及季節性流感疫苗的建議作出決定。若不能，她會要求政府當局承諾，招標文件會有條款讓當局能在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數量方面享有彈性，以及確保獲供應的疫苗質素。她要求政府當局向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供招標文件的詳情，以供討論。

21. 秘書表示，《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27段規定，"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8條，委員不能對財政司司長的建議作出修改。委員會必須就原本提出的建議，進行討論及表決。倘若委員會不批准有關建議，財政司司長便須考慮是否作出修訂，俾能提出一個可令委員會接受的新建議。"

22. 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衛生)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會明智地行事，確保招標文件包含有關條款，以回應余議員關注。政府當局會就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招標條款，盡快向衛生事務委員會提供資料。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已於2009年7月13日向衛生事務委員會簡介採購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主要招標條件。)

23.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總共有30位委員投票，當中25位委員贊成建議、4位委員反對及1位委員棄權。個別委員的投票結果如下 ——

贊成：

何鍾泰議員  
張文光議員  
黃容根議員  
劉健儀議員  
譚耀宗議員  
余若薇議員  
李國麟議員

涂謹申議員  
陳鑑林議員  
劉江華議員  
鄭家富議員  
馮檢基議員  
王國興議員  
張學明議員

經辦人／部門

黃定光議員  
何秀蘭議員  
陳克勤議員  
陳淑莊議員  
葉國謙議員  
潘佩璆議員  
(25位委員)

甘乃威議員  
林大輝議員  
陳茂波議員  
梁美芬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反對：*

梁耀忠議員  
梁國雄議員  
(4位委員)

陳偉業議員  
黃毓民議員

*棄權：*

謝偉俊議員  
(1位委員)

**項目5 —— FCR(2009-10)27**

**創新及科技基金**

**總目111 —— 創新及科技**

- 分目104"成立納米科技及先進材料研究及發展中心"
- 分目105"成立紡織及成衣研究及發展中心"
- 分目106"成立汽車零部件研究及發展中心"
- 分目107"成立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究及發展中心"

24. 工商事務委員會副主席黃定光議員匯報，政府當局曾於2009年5月19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撥款建議。事務委員會原則上支持這項建議，讓研究及發展(下稱"研發")中心繼續營運至2013-2014年度。鑒於目前的經濟環境，事務委員會同意把研發中心的業界贊助目標由40%調低至15%。然而，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認為，研發中心有需要就合作研發項目從相關行業取得更多贊助。委員亦關注到研發中心的企業管治，尤其是偏高的運作成本。為監察這些中心的成本效益，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促請政府當局釐定研發開支對運作成本的基準比率。

25. 黃定光議員進一步表示，他個人認為相對本地生產總值，香港的研發開支偏低，政府當局應增加研發投資，使經濟得以持續發展。同樣重要的是，政府當局為各個研發範疇培訓足夠數目的合資格人員，促使研究成果迅速而有效地向業界作出技術轉移。此外，政府當局應加強宣傳，讓公眾更瞭解研發中心的工作。

26. 創新科技署署長表示，為強化研發中心的組織架構及引入措施提高這些中心在營運方面的成本效益，當局會於2010年進行檢討。至於就研發開支對運作成本設下基準比率，鑒於各研發中心及其研究計劃的性質顯著有別，釐定一個通用的基準比率將會非常困難。此外，他告知委員，研發中心大部分的運作成本實際上是研究人員的薪酬。

27. 王國興議員表示支持這項建議。他詢問當局將可創造多少個職位，以及研發中心的實質經濟貢獻。

28. 創新科技署署長回應時表示，研發中心聘用約600名人員，進行範圍廣泛的研發計劃，並會招聘應屆畢業生作實習。當局已聘請顧問進行研究，以分析研發工作對香港的經濟影響。預計這項研究會於2009年年底前完成。他指出，雖然這項研究或有助釐定研發中心的某些表現基準，但委員須注意到現時尚未有國際認可的方法量化研發投資的經濟和社會影響。

29. 劉健儀議員提到政府當局文件附件6，並表示雖然她知悉無線射頻識別技術對物流及供應鏈管理的未來發展很重要，但她希望知道有否其他研究計劃可惠及物流業。此外，由於無線射頻識別是一項新技術，涉及高昂的成本，未必會獲小型企業廣泛使用。就此方面，她批評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未有接觸前線營運商，推廣如何以負擔得到的方式運用無線射頻識別技術。她亦建議中心應與香港物流發展局轄下兩個有關數碼及資訊科技基建發展及協助中小型企業的專項小組加強溝通，務求更深入瞭解物流業的需要，並研究可行的方法，把可負擔的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應用範圍延伸至中小型企業。主席表達類似的關注。

30. 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的譚崇仁教授表示，無線射頻識別是一項新技術，對物流及各行業的供應鏈管理發展影響深遠。中心旨在凝聚政府資源、業界支援及大學科研人員，為供應鏈管理及物流業創造最大的價值，並已就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發展，廣泛諮詢業界及主要持份者，以瞭解他們的需要。為鼓勵各行業的中小型企業更廣泛應用無線射頻識別技術，創新科技署署長向委員保證，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會致力作進一步研究，以期減低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成本，並會加強聯絡香港物流發展局，俾能進一步提升中心與物流業的合作。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在會後表示，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曾於2009年8月5日與香港物流發展局的成員會面。)

31. 葉劉淑儀議員表示支持這項建議。她察悉研發中心已營運3年多，並詢問這些中心的商品化活動的進度，以及有多少個研發計劃已準備好作技術轉移。

32. 創新科技署署長表示，研發中心在過去兩年開展了超過300項應用研發項目，約一半接近完成。大部分接近完成的項目都是由成立時間較長的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下稱"應科院")開展。其他研發中心的研究計劃大多處於發展初段。應科院的張念坤博士表示，在過去3年，應科院曾就185項研發成果安排向業界作技術轉移，當中分別有110和34項是為香港和內地企業研發，餘下41項成果則為其他地區的企業研發，例如台灣及美國。去年，應科院從業界取得約4,000萬元，作為對研發項目的贊助。在實質經濟效益方面，張博士表示，從研發成果衍生出來的商業產品在市面上很多地方均有發售，包括電視機頂盒及磁力共振掃描設備。值得一提的是應科院曾提供技術支援，協助香港於2008年由模擬廣播轉為數碼廣播。

33. 何秀蘭議員質疑政府當局文件附件4第4段的說明，該段顯示至2007年12月為止，香港紡織及成衣業的出口值達425億元或本地出口總值的39%。鑒於大部分製衣廠已遷移至內地，何議員質疑這些設於內地的廠房所出口的產品，應否仍計算為香港的出

口。她詢問當局是否有資料顯示這些每年達425億元的出口紡織品，在多大程度上為香港經濟及工人帶來實際效益。何議員亦對研發工作的進度表示失望，因為大部分項目均與10年或15年前進行的項目類似。她質疑成像顏色測量系統可否應用於紡織及服裝工業。

34. 創新科技署署長表示，雖然大部分紡織及製衣廠已遷移至內地，但這些港商在珠江三角洲生產的產品仍然計作香港的出口。他表示當局難以確定珠江三角洲港商為香港經濟帶來多少經濟效益，亦難以量化研發投資與經濟效益之間的相互關係。他重申現時尚未有國際認可的方法評估研發工作的經濟和社會影響。然而，政府當局已委聘顧問研究如何分析研發工作為香港創造的經濟效益，2009年年底將會有研究結果。儘管如此，他指出這項研究不一定能明確地證實研發工作實際上如何讓香港整體受惠。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的鮑文先生表示，最近於內地一個展覽獲金獎的成像顏色測量系統讓買手能透過電腦取得紡織樣品(例如單色、多色、印花和漂染布料等)的準確光譜顏色。預期這個電腦化系統會有強大的市場潛力。

35.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 項目6 —— FCR(2009-10)26

### 總目170 —— 社會福利署

- 分目179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 分目180公共福利金計劃

### 總目62 —— 房屋署

- 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
- 新項目"代公屋租戶繳租的特別安排"

### 總目173 —— 學生資助辦事處

- 分目700一般非經常開支
- 新項目"在2009/10學年向經濟上有需要的學生提供一筆過支援津貼"

### 貸款基金

#### 總目254 —— 給予學生的貸款

- 分目101大學、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菲臘牙科醫院、香港教育學院及香港演藝學院的學生
- 分目102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 分目103為專上學生提供須經入息審查的貸款

36. 王國興議員表示，香港工會聯合會的議員支持這項建議。他讚揚政府當局擴大代繳租金建議的範圍，以覆蓋須繳付額外租金的公屋租戶。他希望各項紓緩措施可於2009年8月實施，並促請政府當局要特別關注居於安老院舍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高齡津貼及傷殘津貼的受助人，因為他們無法自行有效理財。他詢問政府當局會採取哪些措施，以防額外的津貼被安老院舍的管理層據為己有。

37. 社會福利署副署長(行政)回應時表示，正如2008年的做法，政府當局已致函提醒安老院舍，說明額外津貼的發放對象是個別院友，不應被視作安老院舍在營運上的額外資助。政府當局於2009年會採取類似的防範措施，並會密切監察情況，在有需要時會就不良行為作出檢控。社會福利署會為沒有個人理財能力的受助人安排適當的受委人(通常是受助人的近親或家人)代其行事，或如受助人沒有親人，則會安排個案工作者代其行事。

38.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 項目7 —— FCR(2009-10)28

### 貸款基金

#### 總目252 —— 給予學校／教師的貸款

- 分目106為專上教育機構提供開辦課程貸款

39. 譚耀宗議員申報他是香港專業進修學校校董會主席。

40. 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何秀蘭議員匯報事務委員會支持撥款建議。她促請政府當局把珠海學院的還款期由10年延長至20年。

41. 主席把會議延長15分鐘。

42. 珠海學院的張忠柵教授感謝政府當局向珠海學院提供3.5億元的開辦課程貸款，以便學院開辦經評審的專上課程。他表示珠海學院接受貸款條款，並相信學院有能力償還貸款。若珠海學院日後遇到無法預料的困難情況，他希望政府當局可提供協助。

43. 教育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與珠海學院保持緊密聯絡，並願意在學院遇到實際困難時與學院商討。至於延長還款期，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1及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延續教育)表示，正如政府當局文件第22(b)段所載，當局有既定機制讓經證實有經濟困難的現有借款院校申請延長還款期，最長達20年。

44. 張文光議員歡迎政府當局文件第22(b)段所詳述的珠海學院還款安排。他察悉香港大學附屬學院及香港專業進修學校除獲得免息貸款外，最近還獲提供空置校舍。他指出，專上院校過往須透過本身的途徑借款興建特定用途校舍。他要求政府當局澄清現行的安排是否意味着政策有變。

45. 教育局副局長澄清，為專上學院提供空置校舍以開辦經評審課程，旨在善用已有的政府資源。政府當局作出任何決定前，會研究每宗個案的情況，以及是否有校舍適用於有關用途。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延續教育)補充，財委會於2008年5月23日的會議上已同意院校可申請免息貸款，翻新分配予院校的空置校舍，以改善學生的學習環境。為此，政府當局會考慮以象徵式收費把土地分配給院校，或把空置的政府建築物分配給它們。

46. 張文光議員認為把空置校舍分配給專上教育機構以開辦自資課程，屬政策上的轉變。雖然他支持當局的政策，即把合適的空置校舍分配給專上教育機構及提供開辦課程貸款來翻新空置校舍，以便開辦經評審的專上課程，但他強調這項政策要一視同仁地應用於所有專上教育機構。在這方面，教育局副局長承諾就這項政策向財委會提交書面回應。

政府當局

47. 主席把項目付諸表決。委員會批准這項建議。

經辦人／部門

48. 會議於晚上7時17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9年11月24日